**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

## （线上电子招投标）

**（公开招标）**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JXYJZFCG-2024-03**

**采购单位：平湖市乍浦镇人民政府**

**备案单位：嘉兴市财政局港区分局**

**代理机构：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附表

一、总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

六、评标

七、定标

八、合同授予

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

第四章 合同样本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4月19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YJZFCG-2024-03

项目名称：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400000**

    最高限价（元）：**标项一200000，标项二200000**

**标项一**    标项名称: 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标项一）   
    数量: 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预算金额（元）: 2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备注：**本项目分为二个标项，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标项响应投标，但投标人中标只能中一个标项，根据标项一、标项二的顺序依次进行开评标，如投标单位已中先开评标标项，仍参与后续标项的评标，但自动失去后续标项的中标、中标候选推荐资格。**

**标项二**  
    标项名称: 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标项二)   
    数量: 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预算金额（元）: 2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备注：**本项目分为二个标项，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标项响应投标，但投标人中标只能中一个标项，根据标项一、标项二的顺序依次进行开评标，如投标单位已中先开评标标项，仍参与后续标项的评标，但自动失去后续标项的中标、中标候选推荐资格。**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1、 2，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2：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单位符合经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备案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单位。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4月19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潜在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19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4月19日 09:30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嘉兴港区分公司（嘉兴港区乍浦镇雅山中路170号金旺广场五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湖市乍浦镇人民政府

    地    址：浙江省平湖市乍浦镇雅山中路138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陆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5522078

    质疑联系人：纪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3- 855257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地    址：嘉兴港区乍浦镇雅山中路170号金旺广场五楼

    传    真：0573-85528457

    项目联系人（询问）：陶晓燕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5528457

    质疑联系人：金思雯

    质疑联系方式：0573-8552845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嘉兴市财政局港区分局

    地    址：乍浦镇天妃路

    传    真：/

    联系人 ： 唐工

    监督投诉电话：0573-8562373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 --- | --- | --- |
| 1 |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  二、采购内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三、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五、服务期：1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经甲方日常考核，考核结果为优良的，经招投标领导小组会议讨论同意后，合同可续签一年，续签次数不超过2次。  **六、最高限价：**  **标项一：人民币20万元整；标项二：人民币20万元整。 投标单位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标。** | |
| 2 | 合同名称 | 《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
| 3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 |
| 4 | 投标保证金数额：无。 | |
| 5 | 招标服务费：本次代理服务费由各标段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如下：本项目二个标项代理费共计人民币7000元，其中标项一代理费3500元；标项二代理费3500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 | |
| 6 | 投标文件的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和“投标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 7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 8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公章）。其中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可书面签订或盖章后扫描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上传；凡投标格式文件明确有签字盖章处均应符合。** | |
| 9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 **10** | **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采用邮寄形式或者直接送达至采购代理公司）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或直接送达）地址：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嘉兴港区分公司（嘉兴港区乍浦镇雅山中路170号金旺广场五楼），联系人：陶晓燕 ，联系电话：0573-85528457）。** | |
| 11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或者直接送达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或者逾期送达至规定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备注：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项目名称备份投标文件）。**  **c.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d.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解密失败情况，以备份文件作为替代投标文件，如投标人未按照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文件，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 |
| 12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 13 |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公告 | |
| 14 | 投标地点：详见公告。 | |
| 15 | 开标时间和地点：同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 | |
| 16 | 带“▲”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
| 17 | **中标结果公告：**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结果公告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等网站或媒体。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 18 | 潜在供应商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 |
| 19 | **一、说明**  **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二、针对本项目的相关规定**  **1.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计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
| 20 |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 21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 无 | |
| 22 |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结束后再递交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书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 23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

**2.相关名词说明**

2.1 潜在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 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需在答疑截止时间以书面形式提出。

**3.定义**

3.1 “招标人”指**平湖市乍浦镇人民政府** 。

3.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3.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3.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3.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行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

**4.招标方式**

4.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5.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部分）。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质疑和投诉**

7.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94号令）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等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7.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7.3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8.特别说明**

8.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8.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招标公告

1.2投标人须知

1.3服务项目需求

1.4合同主要条款

1.5评标办法及标准

1.6投标文件相关文件格式

1.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注意网站相关公告，否则后果自负。

2.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电子文档文件为准。

2.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总体要求：**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5．投标文件的组成**

**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选送），均由“资格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和“投标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未设置关联点而导致失分或无效投标处理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1资格文件(封面详见后附)**

5.1.1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以下a~e项是基本资格条件对应证明材料的具体内容，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①良好的商业信誉：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②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出具《承诺函》：（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自行拟定承诺函）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行拟定承诺函）

d.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出具《承诺函》：（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自行拟定承诺函）

e.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

5.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要求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有）

③供应商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策规定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5.1.3特定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公告）**

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是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合格性审查的评审依据，供应商应上传上述资料。未按要求出具上述证明材料或出具的证明材料不完整的，资格性审查均不予通过。

**5.2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5.2.1投标声明书

5.2.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2.3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2.4投标人2021年以来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一览表

5.2.5与本项目实施相关的投标人各类资质证书等（提供复印件）

5.2.6投标人情况介绍

5.2.7商务响应表

5.2.8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对本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5.2.9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服务理念、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情况

5.2.10服务承诺：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

5.2.11服务方案：管理各实施计划的服务方案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

5.2.12项目负责人情况介绍

5.2.13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5.2.14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格式。**

**5.3 报价文件：**

5.3.1投标函

5.3.2开标一览表

5.3.3投标报价明细表

5.3.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6.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6.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6.2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7. 投标报价**

7.1报价和结算均以人民币为单位。

7.2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报价表中相应内容的报价必须计算正确（如单价与总价）。

7.3投标人的报价必须是唯一的，多报、漏报均视为无效投标。

7.4报价采用单价核定法，如总报价发生计算错误，将按单价核定总报价，如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则被视为无效投标。

7.5投标人的报价为投标人按采购要求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之和（含本次招标代理费等）。

**7.6投标人的报价被视为投标人的最后报价或成交价，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各项费用之和，应包括设备购置、人员工资、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费、保险费、劳保用品、材料费、药械费、通讯费用以及完成本项目工作所涉及的材料、设备使用、人工、车辆使用、利润及税金等一切费用。结算时量按实结算，单价不予调整。**

7.7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8.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8.1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在本须知前附表第3项规定的日期内有效。

8.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9.投标保证金**

无。

**10.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

**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11.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邮寄接收地点或者逾期送达至指定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项目名称备份投标文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职责**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如有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 （三）开标流程（两阶段）

**3.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3）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4）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3.2开标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并可通过在线方式或者其他方式对报价进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评审结束后，公布最终评审结果得分。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4.1开标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4.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4.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五、评标**

**5.1专家抽取**

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在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4名和业主代表1名共5人组成评审专家组。

**5.2评标的方式**

本采购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5.3评标程序**

5.3.1形式审查: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真实、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正确等。

5.3.2实质审查与比较。

5.3.2.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3.2.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进行答复。评委打分可保留一位小数，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技术文件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5.3.3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进行答复。

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3.4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5.4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5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5.5.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5.5.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5.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5.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5.5**客户端填写的报价与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应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6.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7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报价均超过最高限价，不能支付的；**

**（3）有效供应商少于3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8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5.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5.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5.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5.9.无效标条款**

5.9.1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9.2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5.9.3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9.4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a、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b、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c、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d、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e、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f、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5.9.5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a、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b、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服务需求、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c、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d、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e、**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9.6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a、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b、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清单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的；

c、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9.7符合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5.10.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5.10.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做到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5.10.2 评标办法。本项目的具体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的《评标办法》。

**六、定标**

**6.中标人确定**

6.1采购单位事先授权评标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小组可直接确定预中标人。

6.2没有事先授权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结果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在收到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

6.3 中标公告期限为公告1个工作日。

6.4此次招投标实行资格后审。对于投标人有行贿、违规违法经营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6.5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6.5.1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7.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7.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违反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和要求，不履行投标承诺，在规定时间内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

**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

**本招标采购文件内如未明确为哪个标项要求，即为所有标项的共同要求和内容，如已明示为哪个标项的具体要求，即按相关要求执行。**

**一、采购内容及区域范围**

本次采购共分二个标项，具体内容和范围详见下表：

## **标项一：**

|  |  |  |  |
| --- | --- | --- | --- |
| 区块 | 病媒 | 防制内容 | |
| 老城区（天妃路、滨海大道、乍浦塘、中山路 四至范围），延伸和示范区（黄山村丁油车、马家荡村北荡、染店桥三角端、染店新村、建利村后方埭、雅山新村） | 鼠 | 毒鼠屋及毒饵 | 1.布点：①25个小区134幢楼，每幢1个；②16个公厕，每个1个；③乍浦农贸市场25个；④老街旧弄、河堤、工地200个；⑤丁油车35个；⑥北荡30个；⑦染店新村80个；⑧三角端30个；⑨后方埭35个；⑩雅山新村120个；⑪车站10个；⑫黄山、马家荡、染店桥、建立村部和雅山社区大院，每处5个。  2.稻谷毒饵：约280公斤。  3.原毒鼠屋回收就地利用。  4.制作毒鼠屋布点图表。  **注：毒鼠屋及标签由采购人提供，中标人负责布点和维护。** |
| 蜡块毒饵 | 河道水管口、农贸市场窨井、垃圾点窨井蜡块毒饵50公斤。 |
| 挡鼠板 | 乍浦农贸市场水沟孔洞挡鼠板50块。 |
| 鼠类监测和灭鼠 | 1.春秋季各1次大范围灭鼠。 2.接通知后即时性灭鼠。 3.监测和灭鼠：①乍浦农贸市场每周1次；②乍浦农贸市场周边及小区门口小餐饮、生鲜店、小商超每月1次；③其他约200家小餐饮、生鲜店每两月1次；④村社区、学校、医院、小区、宾馆、工地、车站每月抽测1次，3家以上；④垃圾站、道路、街弄、公园、公共绿地、公厕每月抽测1次，2处以上。 |
| 蟑 | 蟑类监测和灭蟑 | 1.监测和灭蟑：①乍浦农贸市场每周1次；②乍浦农贸市场周边及小区门口小餐饮、生鲜店、小商超每月1次；③其他约200家小餐饮、生鲜店每两月1次；④车站每季度1次；⑤宾馆每月抽测1次，2家以上。⑥特殊时段集中消杀，接通知后即时性消杀。 |
| 蝇 | 捕蝇笼含药剂 | 1.布点：①16个公厕各1个；②60个垃圾点各1个；③乍浦农贸市场5个；④老街旧弄、工地50个；⑤丁油车20个；⑥北荡20个；⑦染店新村20个；⑧三角端20个；⑨后方埭20个；⑩雅山新村30个；⑪车站8个。 2.制作捕蝇笼布点图表。 |
| 蝇类监测和灭蝇 | 1.外环境消杀：①公厕、垃圾点、乍浦农贸市场、卫生死角6～7、9～10月间每周1次外环境消杀，4～5、11月间每半月1次消杀；②特殊时段集中消杀，接通后即时性消杀。   2.监测和灭蝇（4～11月）：①乍浦农贸市场每周1次；②乍浦农贸市场周边及小区门口小餐饮、生鲜店、小商超每月抽测1次，10家以上；③其他小餐饮、生鲜店每月抽测1次，5家以上；④工地、车站每月抽测1次，1家以上；④小区、绿地每月抽测1次，2处以上。 |
| 蚊 | 灭蚊灯 | 1.安装维护：①示范区维护灭蚊灯；②三角端安装大型太阳能灭蚊灯2个。 |
| 蚊类监测和灭蚊 | 1.外环境消杀：①公园、竹林、汽修店、轮胎点、小区卫生死角4～11月间每月3次外环境消杀；②特殊时段集中消杀。 ③老城区不流动水体、重点窨井4～11月间每半月投放1次缓释剂，多雨时节增加投放频次。  2.监测和灭蚊（4～11月）：①小区、村社区、学校、车站、居民庭院每月抽测1次，3家以上；②公园、水体、窨井、延伸区和示范区、竹林、轮胎点每月抽测1次，5处以上。③特殊时段集中消杀，接通知后即时性消杀。 |
| 其他 | 查螺灭螺 | 工作人员是否接受过查灭钉螺专业培训，如有则提供证件或证据；是否同意接受招标方的查螺灭螺安排，如同意则按“人工费/半天”进行报价，本项不列入本次招投标总价。 |
| 查杀白蚁 | 工作人员是否接受过查杀白蚁专业培训，如有则提供证件或证据，如同意招标方查杀白蚁安排，则提供室内外查杀白蚁简要方案和计费方式，本项不列入本次招投标总价。 |
| 培训 | 相关对象若干次免费专业培训。 |
| 抽测复查 | 根据采购人安排（至少每季度一次），免费对标项二区域进行四害密度监测、孳生地调查。 |
| 台账制作 | 对标项一全部防制工作做好台账。 |

## **标项二：**

|  |  |  |  |
| --- | --- | --- | --- |
| 区块 | 病媒 | 防制内容 | |
| 建成区（金海洋大道、西常山和观山北麓及 山湾沿海、乍浦塘、市场路四至范围去除老城区、染店新村） | 鼠 | 毒鼠屋及毒饵 | 1.布点：①53个小区945幢楼，每幢1个；②30个公厕，每个1个；③汤山东路垃圾站15个、市场路垃圾站40个；④养老院15个、居家养老中心8个；⑤机关单位25个；⑥河道、工地100个；⑦农贸海鲜城40个、临时菜场4个。 2.稻谷毒饵：约450公斤。 3.原毒鼠屋回收就地利用。 4.制作毒鼠屋布点图表。 |
| 蜡块毒饵 | 河道水管口、农贸海鲜城和临时菜场窨井、垃圾点窨井蜡块毒饵100公斤。 |
| 挡鼠板 | 农贸海鲜城和临时菜场水沟沟面防鼠网400米，水沟孔洞挡鼠板50块。 |
| 鼠类监测和灭鼠 | 1.春秋季各1次大范围灭鼠。 2.接通知后即时性灭鼠。 3.监测和灭鼠：①农贸海鲜城、临时菜场每周1次；②农贸海鲜城、临时菜场周边及小区门口小餐饮、生鲜店、小商超每月1次；③其他约200家小餐饮、生鲜店每两月1次；④机关单位、村社区、学校、医院、小区、宾馆、工地、车站每月抽测1次，3家以上；④垃圾站、道路、街弄、公园、公共绿地、公厕每月抽测1次，2处以上；⑤长丰花苑、建港景苑、天妃苑（东西）、港龙花园、中兴花苑、南湾花苑底楼车库住户、小商超每季度1次查鼠灭鼠；⑥物美超市、好一家超市、欧德福超市、易买盛超市、宜家乐等大型超市每季度1次查鼠灭鼠。 |
| 蟑 | 蟑类监测和灭蟑 | 监测和灭蟑：①农贸海鲜城、临时菜场每周1次；②乍农贸海鲜城、临时菜场周边及小区门口小餐饮、生鲜店、小商超每月1次；③其他约200家小餐饮、生鲜店每两月1次；④车站每季度1次；⑤宾馆每月抽测1次，2家以上；⑥长丰花苑、建港景苑、天妃苑（东西）、染店苑、港龙花园、中兴花苑、南湾花苑底楼车库住户、商超每季度1次查蟑除蟑；⑦对物美超市、好一家超市、欧德福超市、易买盛超市、宜家乐超市等大型超市每季度1次查蟑除蟑；⑧特殊时段集中消杀，接通知后即时性消杀。 |
| 蝇 | 捕蝇笼含药剂 | 1.布点：①30个公厕，每个1个；②104个垃圾点，每个1个；③汤山东路垃圾站5个、市场路垃圾站20个；④农贸海鲜城15个、临时菜场2个；⑤养老院8个、居家养老中心6个；⑥机关单位8个；⑦工地50个。 2.制作捕蝇笼布点图表。 |
| 蝇类监测和灭蝇 | 1.外环境消杀：①公厕、垃圾站、垃圾点、农贸海鲜城、临时菜场、卫生死角6～7、9～10月间每周1次外环境消杀，4～5、11月间每半月1次消杀；②特殊时段集中消杀，接通后即时性消杀。 2.监测和灭蝇（4～11月）：①农贸海鲜城、临时菜场每周1次；②农贸海鲜城、临时菜场周边及小区门口小餐饮、生鲜店、小商超每月抽测1次，10家以上；③其他小餐饮、生鲜店每月抽测1次，5家以上；④机关单位食堂、工地、车站每月抽测1次，1家以上；④小区、绿地每月抽测1次，2处以上。 |
| 蚊 | 蚊类监测和灭蚊 | 1.外环境消杀：①机关单位、公园、竹林、汽修店、轮胎点、小区卫生死角4～11月间每月3次外环境消杀；②特殊时段集中消杀。③对不流动水体、窨井4～11月间每半月投放1次缓释剂，多雨时节增加投放频次。 2.监测和灭蚊（4～11月）：：①小区、村社区、学校、车站、居民庭院每月抽测1次，3家以上；②公园、水体、窨井、延伸区和示范区、竹林、轮胎点每月抽测1次，5处以上。③特殊时段集中消杀，接通后即时性消杀。 |
| 其他 | 查螺灭螺 | 工作人员是否接受过查灭钉螺专业培训，如有则提供证件或证据；是否同意接受招标方的查螺灭螺安排，如同意则按“人工费/半天”进行报价，本项不列入本次招投标总价。 |
| 查杀白蚁 | 工作人员是否接受过查杀白蚁专业培训，如有则提供证件或证据，如同意招标方查杀白蚁安排，则提供室内外查杀白蚁简要方案和计费方式，本项不列入本次招投标总价。 |
| 培训 | 相关对象若干次免费专业培训。 |
| 抽测复查 | 根据采购人安排（至少每季度一次），免费对标项一区域进行四害密度监测、孳生地调查 |
| 台账制作 | 对标项二全部防制工作做好台账 |

**二、病媒防制质量与目标**

1.病媒生物控制水平按照国家标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鼠类》GB/T 27770-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蚊虫》GB/T 27771-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蝇类》 GB/T 27772-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蜚蠊》GB/T 27773-2011标准执行，四害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B级以上标准。

2.社区群众满意率达90%（含）以上。

3.确保未因病媒防制问题未通过国卫复评，除四害村病媒生物防制达到规定要求。

4.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三、其他要求**

1.须接受每年（4月-10月）不少于一次的由街道爱卫办组织的群众监督评测，评测结果影响下一年续签。

2.中标单位要根据实际切实制订实施方案、工作计划和具体措施，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消杀应急预案，妥善安排好日常消杀工作，中标单位不得转包、分包和与他人合包。

3.项目负责人和消杀人员须持证上岗、着装统一，人员配备上须满足承包区域内的消杀任务要求，并有专人负责对现场消杀人员的日常管理和考核。**配备项目负责人1名**，**现场消杀服务人员不少于3名。项目负责人及操作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证书复印件“人、证”一致，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4.严格执行消杀服务机构备案制，实施消杀服务社区报到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自觉接受市爱卫办组织的相关监督考核。

5.认真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做好四害消杀工作的方案、小结、总结，消杀治理的数据真实可靠，过程性资料齐全。

**四、服务****期**

1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经甲方日常考核，考核结果为优良的，经招投标领导小组会议讨论同意后，合同可续签一年，续签次数不超过2次。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的50%,服务期结束后通过上级检查考核后，付清余款。（如不通过检查考核，要确保整改后通过）

**六、附件：**乍浦镇病媒生物日常防制工作管理考核办法

**附件：**

**乍浦镇病媒生物日常防制工作管理考核办法**

1.实行千分制考核机制，由镇爱卫办负责检查考核，950分以上为优良，900～950分为合格，800～900分为较差，800分以下为不合格。

2.在当地设立办公或住宿场所，制度上墙，不设立场所扣50分，制度不上墙扣20分。

3.使用当地指定仓库存放药械，并实行收发领用制度，不按规定执行扣20分。

4.药品三证齐全，存放规范，不得以次充好或使用假药，每发现1次存放不规范，扣5分；每发现1次三证不齐全，扣10分；发现1次以次充好或使用假药，镇爱卫办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支付余款。器械完整，使用可靠，每发现1次破损等问题，扣10分。

5.制定月度工作计划，并于上月底前报乍浦镇爱卫办，每发生1次未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工作计划的情况，扣10分。

6.每次作业填写《乍浦镇病媒防制工作日志》，并由作业区管理方签字确认，每发现1次日志填写不完整或1次性补齐日志的情况，扣10分。

7.项目负责人、作业人员为投标时指定人员，工作期间人证相符。若出现作业人员更换、调整的情况，需上报镇爱卫办，未经许可私自调换作业人员，扣50分/人；若出现项目负责人非投标时指定人员的情况，镇爱卫办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支付余款。

8.一般情况下，通知负责人须半天时间内到达现场，作业人员1个小时内到达现场。每出现1次作业人员延迟到达的情况，扣10分；每出现1次负责人延迟到达的情况，扣15分。

9.文明、规范、安全作业，不发生安全事故。每发生1次不文明、不规范、有安全隐患的作业情况，扣10分；发生安全事故，扣100分，并且镇爱卫办有权就该安全事故向中标方进行追责。

10.实行标项一、标项二交叉检查抽测机制，不定期抽测四害密度、调查孳生地，并做好记录。未做好交叉检查抽测的工作或出现敷衍、包庇的情况，扣15分；交叉检查抽测过程中每发现对方1项隐患问题，经镇爱卫办确认属实后，加15分。

11.发现重大问题，及时报告镇爱卫办，并能提出技术处理建议。每上报1件重大问题，经镇爱卫办确认属实后，加10分；针对重大问题提出的技术处理建议一经采纳，再加10分。

12.镇爱卫办组织不定期巡查，督查除四害器械、药物完整性、有效性及密度、孳生地等情况，监督和考核PCO公司防制措施落实情况，并实行奖惩机制：

（1）按要求布设毒鼠屋、补充毒饵，每发现1处毒鼠屋缺失或移位或杂物堵塞、标签缺失、毒饵缺失或过期，扣1分和10元。

（2）农贸市场水沟沟面铺设防鼠网、水沟孔洞安装挡鼠板，每发现1处缺失、破损，扣1分和10元。

（3）按要求布设捕蝇笼、补充诱饵，每发现1处捕蝇笼缺失、移位、破损，扣1分和10元；每发现1处诱饵缺失、积水无效，扣0.5分和5元。

（4）按要求对负责区域内餐饮店、农贸市场、公厕、商超等按开展四害消杀，每出现1次被服务方的不满、投诉等，扣2分和20元。

（5）按要求布设灭蚊灯、更换电池，每发现1处灭蚊灯缺电、缺失、破损，扣1分和10元；每发现1处外环境蚊蝇数量多、停落指数高情形的，扣1分和10元。

（6）每发现1处辖区内建筑物门、窗、下水道（地沟）及通风口处鼠迹、蟑迹明显，扣1分和10元。

（7）按要求对四害孳生地、四害密度超标的重点区域（水体）重点治理，每发现1次重点区域（水体）四害治理不力情况，扣1分和10元。

（8）按要求对毒鼠屋、捕蝇笼和灭蚊灯制作布点图表，每发现1次图表不及时更新或标记有误的，扣1分和10元。

（9）在食安员检查商超、餐饮过程中，每上报1次四害整治不力问题，扣1分和10元。

（10）按规定时间频次对区块进行消杀作业，每发现1次降低频次的情况，扣2分和20元。

（11）每发现1次消杀人员着装不统一，作业过程中人员配备不足问题，扣2分和20元。

（12）提供对相关对象的病媒生物防制专业技术的免费培训，提高专业防制技能。每出现1次敷衍、推脱等情况，扣2分和20元。

（13）按要求定期开展四害监测及灭除消杀，并做好记录，查阅记录每缺1次扣2分和10元。

13.在实际管理考核过程中，镇爱卫办有权对考核内容作出修改、调整、删减和补充，不断完善考核办法和方法。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样稿，以实际签订为准）**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2024]924号](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view?id=1000000000013363954"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_procurement_/order/orderInfo/detail/_blank)

项目预算金额：40万元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 嘉兴市银建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1本合同文本；

1.2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1.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2.1本次采购的是。

2.2服务期： 。

2.3乙方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是□否

2.4本合同项下产品属于（可多选）：□环保产品；□节能产品；□进口产品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分项价款详见本合同附件。

3.2采用固定单价，数量按实结算。

3.3.1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的50%,服务期结束后通过上级检查考核后，付清余款。（如不通过检查考核，要确保整改后通过）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应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8.1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二份，财政部门和代理公司各执一份。

**二、 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双方协商补充）

**一、防制范围:**

**二、防制内容：**

**三、病媒防制要求与安排**

**四、技术方面要求**：

**五、服务期：一年（自 年 月 日- 年 月 日）。**经甲方日常考核，考核结果为优良的，经招投标领导小组会议讨论同意后，合同可续签一年，续签次数不超过2次。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鉴证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验 收 单** | | | | |
| 按照《政府采购委托汇总确认书》第[[2024]924](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view?id=1000000000013363954" \t "https://www.zcygov.cn/delegation-order/_procurement_/order/orderInfo/detail/_blank)号，采购编号：JXYJZFCG-2024-03 ,合同号： | | | | |
| 以下项目已采购到位并验收合格。 | | | | |
| 采购货物（服务，工程）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核定总价 | 采购人 验收意见 |
|  |  |  |  |  |
| 合计总价款（人民币） | 人民币元整。 ￥: | | | |
| 供货单位（盖章）： | 采购人（盖章）: |  | |  |
| 经办项目负责人： | 项目验收组组长： |  | |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  |
| 开户银行： | 项目验收组成员（签名）： |  |  |  |
| 银行帐号： |  |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 | |
| 本单一式四联：第一联采购人留存，第二联作为财政支付凭证，第三联供货单位留存，第四联采购办存档备查。 | | | | |

**第五章评标办法（标项一、标项二）**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标项一、标项二）的评标。

**一、总则**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20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80分组成。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资信及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按照上述条件依然无法确定投标人排序先后的，则由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先后顺序决定排名。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定的上限价。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资信商务及技术分。

**4.根据标项一、标项二的顺序依次进行开评标，如投标单位已中先开评标标项，仍参与后续标项的评标，但自动失去后续标项的中标、中标候选推荐资格。**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2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 **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1. **资信商务及技术分（80分）**

|  |  |  |
| --- | --- | --- |
| **评定项目** | **分值范围** | **备注** |
| 同类业绩 | 2分 |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今具有同类项目（同类项目指城区防制、除四害村、灭蚊示范小区创建、大范围消杀等）的业绩每个得2分  ，最高得2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不得分） |
| 项目实施人员 | 8分 | 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省级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培训合格证明的得2分，项目负责人为医学相关专业的得2分。**（提供证书及投标截止前所在单位社保证明复印件做在投标文件中，医学相关专业须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  2.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中具有省级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培训合格证明的，每一个得2分，共4分。**（提供证书及投标截止前所在单位社保证明复印件做在投标文件中）** |
| 实施方案 | 8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各项服务作业计划和作业流程（程序）是否详细、是否可行、是否全面、是否合理且是否符合规范的情况进行评议。（3-8分） |
| 8分 |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的药品方案及具体实施方法和技术措施等内容是否详细、是否可行、是否全面、是否安全合理且是否符合规范的情况进行评议。（3-8分） |
| 8分 | 根据供应商团队组织管理制度（包含工作考勤、监督管理机制、员工奖罚管理等）是否详细、是否可行、是否全面、是否合理且是否符合规范的情况进行评议。（3-8分） |
| 8分 | 根据供应商服务工作目标及保障承诺是否详细、是否可行、是否全面、是否合理且是否符合规范的情况进行评议。（3-8分） |
| 10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过程中的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对工作区域的防制工作建议是否详细、是否可行、是否全面、是否合理且是否符合规范的情况进行评议。（4-10分） |
| 本底调查 | 5分 | 开展本底调查，掌握服务对象的数量和覆盖范围，根据提供的本  底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酌情打分（2-5分）。 |
| 服务便捷性 | 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便捷性优势方面的描述，包括服务机  构设置情况、项目实施期间配合服务的便捷程度等相关内容是否  详细、是否全面、是否可行、是否符合相关情况且是否合理的情况  进行评议。（2-5分） |
| 突发事件处理建议 | 4分 | 评委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应急  预案措施是否详细、是否可行、是否全面进行评议。（1-4分） |
| 质量保证和安全保  证措施 | 6分 | 根据供应商质量保证和安全措施是否详细、是否可行、是否全面进行评议。（2-6分） |
| 设备配置 | 4分 |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药物是否符合规范、是否安全，药物的使用效果是否有效的情况进行评议。（1-4分） |
| 4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配置的药械、设施设备等配置情况与项目需求是否匹配、配置情况是否齐全、是否全面、方案内容是否合理、是否可行进行评议。（1-4分） |

**备注：（1）以上评审内容若缺项则为0分。**

**（2）专家打分时保留1位小数，结果保留2位小数。**

**（3）以上所涉及项目，若附件格式未提供，请自行设计格式装订于投标文件中。**

**第六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资格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1.资格文件部分格式**

**资格文件**

**各供应商须按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全部资格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footnote-0)，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1.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计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上填写的行业与采购文件明确的行业不一致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资格审查不通过。**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 期：

**3.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有）**

**附件：**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

国统字〔2011〕7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国务院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我们制定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国家统计局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03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型企业划分办法（暂行）》（国统字〔2003〕17号）同时废止。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2.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目录（请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顺序，结合评标办法自行编制目录）**

**例如：**

**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页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页码）

**3.投标声明书**

致：**平湖市乍浦镇人民政府 （采购方）**：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单位，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项目的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为： ；项目内容：详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4、我方最近三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公章：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 （姓名） 为我公司全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招标（招标编号： ）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所提供、签署的一切文书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并为其投标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全权代表无转委权。

特此委托。

全权代表：性别：年龄：

单位：部门：职务：

联系电话：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全权代表（签字）：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

**5.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采购方）**

关于贵方 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及服务，并证实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投标人概况。

2、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4、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及附件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N、……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 2021年以来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一览表**

**成功案例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名 称** | **项目起止时间** | **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7.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文件的相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8.项目负责人情况介绍**

本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9.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设备性质（自有/租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盖章）：

年 月 日

**10.投标函**

投标函

致： **平湖市乍浦镇人民政府** （采购方）

根据贵方对项目招标（招标编号：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代表 （投标单位全称） ，向贵方提交资格文件、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及投标报价文件电子投标各一份，并保证所提交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并为我方的一切投标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1、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要求及规约，对文件的合理性、公正性和程序安排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2、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已充分表达了我方的真实意愿，没有任何遗漏、虚假、侵权之处，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商业道德之行为，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有效期相应延长至到项目验收通过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4、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仅凭投标报价并非是决定中标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

5、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人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6、我方声明：我方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近三年来未曾有出现重大违法记录。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地址：

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 日

**1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标项一）**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标项一） | 小写：  大写：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标项二）**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乍浦镇病媒生物防制第三方服务项目（标项二） | 小写：  大写：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拟）**

**投标报价明细表（标项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投标总价： 元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标项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计量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投标总价： 元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将以下表格填写完成后，在通过邮件方式将照**

**片传给代理公司（邮箱：[784968527@qq.com](mailto:513279454@qq.com)））**

:（采购人）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注册流程**

进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按下图提示进行。

（注册联系电话：95763）

|  |
| --- |
| 说明: gyszcsq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footnote-ref-0)